



新世纪评级关于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

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关注公告

受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福州新区集团”或“公司”）委托，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新世纪评级”或“本评级机构”）对公司主体及相关债项进行了信用评级。除因本次评级事项使本评级机构与评级对象构成委托关系外，本评级机构、评级人员与评级对象不存在任何影响评级行为独立、客观、公正的关联关系。

2024年6月28日，本评级机构出具《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发行的公开发行债券跟踪评级报告》。通过对福州新区集团主要信用风险要素的分析，本评级机构评定公司个体信用级别 **aa**，基于公司作为福州市重要的基础设施建设主体，评定主体信用等级 **AAA/稳定**；21 福州新区债 01、21 福州新区债 02、21 福州新发 MTN002（乡村振兴）和 22 福州新区债信用等级均为 **AAA**。

图表 1. 公司主体及存续债评级情况

个体信用级别	支持因素	主体信用级别	债券级别
aa	+2	AAA/稳定	21 福州新区债 01: AAA 21 福州新区债 02: AAA 21 福州新发 MTN002（乡村振兴）: AAA 22 福州新区债: AAA

根据福州新区集团 2024 年 7 月 24 日发布的《福州新区开发投资集团有限公司关于总经理发生变动的公告》（简称“《公告》”），2024 年 7 月，中共福州市委组织部任命陈志武为福州振兴乡村集团有限公司董事长，免去其公司总经理职务。公司暂无新任职人员，过渡期内总经理暂缺，目前公司总经理新聘请人选在等上级管理部门的人事任命。

本评级机构经过与公司沟通了解到，本次人员变动属于正常人事调整。

新世纪评级认为，上述事项目前未对公司信用质量产生重大不利影响，新世纪评级将持续关注人事变动事项对公司经营管理、业务发展及信用质量的影响。

特此公告

上海新世纪资信评估投资服务有限公司

2024 年 8 月 2 日